

(106 學年度)第 8 次院主管座談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7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二，13:20
地點：國社院會議廳 CISS502
主持：潘淑滿院長
出席人員：張崑將副院長、華語系陳振宇主任、東亞系江柏煒主任兼政研所
所長(請假)、大傳所王維菁所長、人資所葉倬禎所長、社工所
游美貴所長、歐文所陳學毅所長
記錄：王春燕秘書、劉嫻君專員

甲、主席報告

乙、工作報告

一、上次執行報告(107 年 4 月 24 日第 7 次院主管座談會)

項次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執行率
一	本院簡葉玉鳳女士獎學金複審獎助對象除華語系外其他系所擇 1 名，提請審議。	國社院	歐文所碩二羅世筌同學獲獎。	業依決議執行，校於 6 月份發放。	100%
二	印永翔副校長邀請本院與部分學院共同推動校友關係並製作傑出校友影片，提請討論。	國社院	本案充分討論後，由各系所提供傑出校友名單至院辦彙整後，續送校公共事務中心。	業依決議執行，人資所與社工所已提供傑出校友名單，俟公共事務中心提供格式後，再填入相關資料。	100%

決定：同意備查。

丙、討論事項

【提案一】

案由：有關促進本院系所校友關係連結規劃，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學校提供學院 15 萬元，做為系友回娘家活動之經費。
 - 二、系友回娘家活動可使用國際會議中心三樓場地，公共事務中心亦可提供禮品。
 - 三、本院今年預計舉辦系友回娘家之系所，包括：華語系、大傳所、社工所、歐文所，除系所友活動之外，亦鼓勵未成立系所友會的系所可提出籌備申請。
- 決議：一、配合本校發展重點今年預計舉辦系友回娘家活動之學院補助經費 15 萬元分配為：(一)華語系 5 萬 8 千元整；(二)大傳所 6 萬元整；(三)社工所 2 萬元整；(四)歐文所 1 萬 2 千元整。
- 二、各系所應依會議建議調整規劃內容及經費預算表，於 107 年 6 月底前送院彙整，由院續提相關單位辦理後續事宜。
 - 三、今年度工作重點以(一)建立系所友名單；(二)強化系所友連結並規劃未來如何策略性募款。

【提案二】

案由：有關院內約用同仁考績評估指標與機制，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師大人字第 1061030224 號函及 106 學年度第 2 次學術暨行政主管聯席會報會議決議。單位初評考列甲等以上人數比率最高不得超過受考人數 60%(小數點第 1 位 4 捨 5 入)。以考列甲等以下(89 分以下)為原則，各系所以所屬學院為群組單位，請院長協調統籌考評事宜。
- 二、約用人員考績比率，亦受團體(學院)考績表現影響。
- 三、本院約用人員共 19 名，檢附全院約用人員名冊。
- 四、如何建立一套賦予直屬長官做為考績評估的客觀且可行之評估指標。
- 五、提供法語中心年終考評之方式：希望藉由共事的同仁互相提出對彼此業務執行之讚揚或可改進之處，讓考評這件事情回歸到本來的意義，且高低分者的分布若為整體互評的共識，也比較不會有爭議。附件為每個人評分後自行寄給主管，由主管做為考評的參考。

決議：緩議，續提下次主管會議討論。

丁、臨時動議：無

戊、散會(14:20)